

公開類		編製機關	楠西區公所(民政及人文課)
年 報	每年終了後15日內編報	表 號	1112-06-01-3

臺南市楠西區各級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案件

中華民國113年

單位:件

區租佃委員會	總計		租額糾紛		災歉減免地租		正產副產糾紛		租期糾紛		租約面積糾紛		田寮或基地租佃糾紛		減租條例第16條糾紛		其他	
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	成立	不成立
楠西區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-
備 註																		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
機關首長

主辦統計人員

中華民國114年1月2日編製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所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案件登記簿資料彙編。
填表說明：本表編製3份，1份送本所會計室，1份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，1份自存。

臺南市楠西區各級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案件編製說明

一、統計範圍及對象：凡在本區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案件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二、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底之動態事實為準。

三、分類標準：

(一)以糾紛類別分為：租額糾紛、災歉減免地租、正產副產糾紛、租期糾紛、租約面積糾紛、田寮或基地租佃糾紛、減租條例第16條糾紛及其他等項。

(二)以組織分為：區租佃委員會。

四、統計項目定義：不屬表列各類調處案件應全部列入「其他」內，但必須在備註欄內說明為何種案件及其個別數量。

五、資料蒐集方法及編製程序：依據本所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案件登記簿資料彙編。

六、編送對象：本表編製3份，1份送本所會計室，1份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，1份自存。